**拾伍、衛 生**

**一、落實防疫決戰疫病**

（一）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作為

1.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監控：

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全球總計有8,192萬7,339例確診個案，其中179萬1,249例死亡，受影響國家數741個。國內目前確診799例，其中本土56例、境外移入743例，含敦睦艦隊36例。高雄市境外移入91例、敦睦艦隊17例、無本土個案，合計108例確診個案。

1. 高雄市政府防疫超前佈署具體作為：

(1)109年12月本市衛生所稽查八大類場所總計477處，宣導稽查5,946人，現場發現281人未配戴口罩，經勸導後皆已配合戴上; 109年12月23日組成跨局處白色聖誕專案稽查小組，進行休閒娛樂業場所稽查，共計查核35場次，累計宣導2,462人，其中未佩戴口罩者232人，經勸導後已佩戴口罩者232人，無開立舉發人次，各場所均有張貼「聖誕專案」之宣導海報。

(2)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09年12月秋冬防疫專案-社區防疫措施，規範市民進入本市「醫療照護、大眾運輸、生活消費、教育學習、觀展觀賽、休閒娛樂、宗教祭祀、洽公」等八大類場所應佩戴口罩。未依規定佩戴口罩，經勸導不聽者，將依違反傳染病防治法第37條第1項第6款規定，裁罰新臺幣3千元以上1萬5千元以下罰鍰。

(3)109年12月24日至110年1月3日高雄市跨百光年活動，由員警、防疫人員及志工等近千人人力執行走動式稽查，以舉牌方式提醒參加市民戴口罩、禁飲食，並於現場設置大型海報看板提醒。

(4)109年發生多例產業類移工、遠洋漁船漁工/船員於檢疫期滿後自主健康管理期間採檢確診，為避免渠等成為防疫破口，針對入境本市工作之外籍移工，要求渠等由檢疫14日延長至17日，並補助第15-17日的防疫旅館或防疫暫居所住宿費，並要求仲介公司交工前須取得外籍移工PCR檢驗陰性證明報告，才可交工給雇主，減低外籍移工於自主健康管理期間發生感染的機會; 另針對109年度本市秋刀魚季返港的遠洋漁船即搭機入境的漁工/船員，向衛福部醫福會額外爭取集中檢疫所房間，並供渠等延長入住至檢疫第17日，亦訂定遠洋漁船靠港檢疫期間規範供遠洋漁船漁工/船員遵循，並落實港埠監控管制措施，提升本市港埠防疫安全。

(5)全球COVID-19疫情日益嚴峻，密集集合式住宅(包含公寓、華廈、大樓等)爆發疫情屢見不顯，為嚴防疫情入侵社區，針對本市該場所內之電梯、樓梯間等高感染傳播風險公共區域，訂定加強管理防疫措施並透過多元化方式宣導，提高住戶防疫警覺度，降低社區疫病傳播風險，守護市民健康。

(6)因應農曆春節市民返臺高峰期，本市規劃春節安心防疫專案，於春節連假前進行「科技防疫、加強訪視、吹哨者條款、衛教宣導」4大措施，包含大型活動場域且易有不特定人士聚集場所啟動電子圍籬2.0，針對居家檢疫/隔離/自主健康管理民眾發送告警簡訊予當事人及管理者。春節前一週由民政、警政單位於民眾入境本市後，啟動親訪並送關懷包，當場確認是否依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為1人1戶居家檢疫。建立居家檢疫者與自主健康管理違規之「吹哨者」獎勵條款。製作「1人1戶」、「春節不得參加活動」等宣導圖卡，加強向市民宣導務必落實防疫規範，共同守護家園健康及安全。

（二）登革熱防治作為

依據「高雄市政府109年度重要蚊媒傳染病全方位防治工作計畫」，期透過跨局處的防疫任務分工，持續進行「醫療整合」、｢決戰境外｣、｢病媒控制與科技防疫｣、｢全民防登革熱動員與法治宣導｣4大防疫專案，提高全民登革熱個案照護及社區防治知能，達到「自我防蚊、自主檢查、降低病毒傳播風險、降低死亡風險」之四大目標。

1.登革熱疫情監測與通報工作

(1)109年截至12月31日本土確定病例0例、境外病例10例，疫情發生地區均已執行各項防治措施。

(2)定期召開府級跨局處及工作小組登革熱防治會議，統籌督導協調各局處單位、各行政區防疫進度，總計各召開2次府級及工作小組會議。

(3)疑似及確定個案疫情調查3,984戶次、1萬2,202人。

(4)拜訪醫院、診所7,626家次，提醒醫師加強疑似個案通報。

(5)實施「登革熱整合式醫療照護計畫」，本市簽約醫療院所共計496家。

(6)執行「決戰境外檢疫防疫工作計畫」，109年度截至12月31日共檢疫9,110人，發現疑似個案954人，確診1人。

2.登革熱病媒蚊密度監測、孳生源清除及各項防治策略

(1)病媒蚊密度監視：查核各區里病媒蚊孳生源3,748里次，233,543戶，布氏指數三級以上警戒里次68里(警戒率1.8%)。

(2)社區動員：每里成立「里登革熱防治小組」，每週三防登革熱日動員巡查環境，參與里民衛教宣導，結合各焦點團體及市立醫院加入防疫陣線，推動每週三「防登革熱日」全民運動。

(3)衛教宣導：舉辦重點列管場域及社區民眾衛教宣導1,905場，計14萬4,222人次參加。

(4)落實公權力：109年截至12月31日開立舉發通知單647件、行政裁處書477件。

（三）結核病防治作為

1.109年結核病新案確診發生率(39.74人/每十萬人口)相較去年下降17.7%。截至109年12月31日結核病現管確診個案779人，皆定期訪視關懷，並追蹤個案治療情況。

2.推動全年齡層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治療

(1)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治療都治(DOPT)執行率98%(全國98%)。

(2)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治療都治(DOPT)關懷品質A級83%(全國80%)。

3.結合民間團體辦理經濟弱勢、山地區、糖尿病等族群胸部X光巡檢，109年7月至12月結核病確診個案發現率144.3人/每十萬人口，期藉及早發現，轉介就醫，杜絕社區傳染之機會。

（四）愛滋病及性病防治作為

1. 截至109年12月31日新增愛滋病毒感染人數208人，較去年同期279人，降幅25.45%(全國平均降幅20.50%)。
2. 截至109年12月31日，本市列管存活愛滋感染者計4,713人，皆定期追蹤關懷，個案半年內持續就醫率90.66%。
3. 109年7月至12月辦理高危險群愛滋病毒諮詢與篩檢，計篩檢40,075人次；採多元宣傳方式，深入校園、職場、矯正機關、同志活動場域、社區等辦理愛滋病衛教宣導113場，計6,864人次參與。另設置保險套自動服務機65台（含衛生所32台、同志消費場域8台及大專院校自主管理25台），落實安全性行為推廣，以達防治之效。
4. 藥癮愛滋減害計畫：

(1)輔導藥局、檢驗所、醫療院所、衛生所等設置84處清潔針具交換及衛教諮詢執行點，109年7月至12月計發出清潔空針104,100支，空針回收率90.9%。

(2)109年7月至12月分區設置45台清潔針具自動販賣機，計售出23,280盒清潔針具衛材盒。

5.「Hero藥愛、療癒、復元健康整合中心」辦理愛滋病衛教篩檢活動，截至109年12月25日服務300人次。另本市針對感染者配偶(伴侶)及30歲(含)以下高風險行為者，由PrEP計畫合作醫事機構進行諮詢與評估，並在醫師指示下服用抗病毒藥物參與PrEP計畫100人、PrEP補助12人，期有效預防愛滋病毒疫情。

（五）流感防治作為

1. 109年7月至12月無流感併發重症確診個案。
2. 109年擴增615家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合約醫療院所，提升就醫方便性，督導合約醫療院所於落實用藥回報時效性，並於每季針對用藥回報時效性、庫存盤點等進行查核輔導，共計完成查核561家合約院所。
3. 於7/4-8/28結合紙芝居劇團及麻糬姐姐於圖書館、資源中心及兒童服務中心等場域，利用新穎的故事繪本，以活潑的畫風及有趣的故事情節吸引學童的目光，藉以提升學童的防疫知能，共計40場次，1,358人參與。
4. 11月完成本市109年度第三波洗手查核初查以及複查輔導作業，共計查核1,299家教托育機構(包含263家國小、688家幼兒園、82家托嬰中心及266家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合格率100%。

（六）腸病毒及其他腸道傳染病防治作為

1. 109年7月至12月本市無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確定病例。
2. 寒/暑假開學後分別完成本市909家國小及幼兒園防疫戰士貼紙認證活動；針對轄區1,246家教托育機構進行「洗手設備」及「正確洗手步驟」查核共計3波；另於4月至12月期間聯合本府教育局、社會局、經發局等局處進行不定期跨局處聯合抽查輔導。
3. 為提升醫療品質及落實轉診制度，針對本市設有內科、兒科、家醫科、耳鼻喉科之醫療院所(共計1,046家)及產護機構、月子中心(共計30家)進行腸病毒防治查核輔導作業；並督導104家設有遊戲區及投幣式電動遊戲車之醫療院所落實清消等感控措施。
4. 設計印製多樣化單張、海報、貼紙、便條紙、告示立牌、繪本、LINE貼圖、衛教宣導影片、醫事人員教育訓練影片等；另於本府衛生局網站建置「腸病毒專區」加強宣導，藉此提升民眾腸病毒防治知能。
5. 7-8月結合民間劇團於本市圖書館、育兒資源中心、社福中心等處辦理「109年創意繪本學防疫，病毒遠離我不怕」-腸病毒防治巡迴宣導活動共計40場。
6. 協同本府民政局辦理本市38區戶政事務所於新生兒家長申報戶口時發放腸病毒防疫包，共計發放4,500份。

（七）各項預防疫苗接種(109年截至12月)完成率：

1.卡介苗疫苗：98.88%。

2.水痘疫苗：98.43%。

3.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疫苗：98.81%。

4.B型肝炎疫苗：99.27%。

5.五合一疫苗混合疫苗(白喉、破傷風、非細胞性百日咳、b型嗜血桿菌、不活化小兒麻痺)：96.08%。

**二、推動國際醫療**

（一）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協助本市國際醫療會員12家醫院提升外籍就醫人數

1. 依據通訊診察治療辦法第2條，鼓勵各醫院申請遠距醫療服務，適用國際病人或急迫情形使用。經醫審會審議通過-通訊診察收費標準：遠距醫療醫師視訊諮詢費/30分鐘（次）/6,500元。109年8月7日高雄榮民總醫院與中鋼運通股份公司簽署船舶上通訊診療、諮詢合作MOU案。
2. 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109年7月至12月期間，本市就醫國際病人為17,041人次（含門診美容），較108年同期(18,222人次)下降6%。
3. 製作「高雄市國際醫療會員醫院資訊懶人包」中文版、英文版及日文版摺頁各2,000份，將於本市觀光服務台、防疫旅館、勞動部外籍移工、本府經發局展覽活動等處發放。

（二）高雄市醫療觀光網執行現況

1. 高雄市醫療觀光網（以下簡稱本平台）會員，新增「選擇高雄懶人包摺頁分享」轉發、下載、列印功能。
2. 協助高雄長庚醫院、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義大醫院及阮綜合醫院在平台(最新消息處)分享外籍人士疫情期間來台就醫之成功案例，以展現本市擁有優秀重症醫療技術之醫師與醫療團隊且價格合理，即使疫情期間外籍人士來台就醫困難重重，仍無畏嚴峻疫情，來台尋求醫治之決心。

**三、強化緊急醫療救護**

（一）提升緊急醫療救護服務品質

1.救護車普查

本市救護車共249輛，109年1月至12月辦理定期檢查504車次、攔檢147輛次、機構普查136家次，皆符合規定。

2.汛期期間，衛生所掌握災害潛勢危險地區洗腎病患及接近預產期孕婦名冊，並與區公所針對名冊進行比對、更新，確保資料完整性。

3.由於災害發生無法預期，為防範未然，持續督導轄區衛生所於災害發生時依本市「災情評估表」回報作業流程回報本府衛生局，以確切掌握各區災害情形。

4.提升醫療救護品質及緊急應變能力

(1)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每日監控本市急救責任醫院負壓隔離病房、專責病房及呼吸器數量，以供疑似病患之分流；評估本市急救責任醫院救護車清消站及戶外採檢站設置狀況，以維持急重症醫療常規運作。

(2)109年1月至12月止配合市府相關局處辦理災害防救演習3場及1場因應新冠肺炎社區感染防疫實兵演練，強化本府衛生局暨所屬衛生所及急救責任醫院之緊急應變能力。

(3)督導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辦理「109年至112年醫學中心或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支援離島及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院緊急醫療照護服務獎勵計畫」；亦輔導該院申請「109年提升兒科急診醫療品質及資源整合計畫」，並獲衛生福利部核定通過補助，執行期間為109年1月1日至同年12月31日;另輔導旗津醫院申請「109年緊急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計畫」，並獲衛生福利部同意補助，執行期間為109年1月1日至同年12月31日。

(4)依召開時間定期參與「提升急重症及加護病房轉診品質計畫」高屏及高雄網絡會議，透過案例研討及網絡自治落實雙向轉診，並督導本市醫學中心持續檢討並監控急診檢傷一、二級傷病患24及48小時滯留率，保障急重症傷病患就醫權益。

5. 設置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及CPR+AED急救教育

(1) 截至109年12月，本市AED總數共計1,725台，其中482台設置於交通要衝、長距離交通工具、觀光旅遊地區等法定應設置場所，196台配置於本市消防局救護車及部分民間救護車，其餘1,243則為自發性設置於私人住宅、公司行號、高中以下學校等場所。

(2) 109年1月至12月辦理全民CPR+AED急救教育訓練共318場次，計19,974人次參加。

(3) 109年度隨機抽查本市AED場所計111處，並協助宣導衛生福利部建置之AED使用紀錄表線上通報功能及賡續推廣AED設備維護與管理員訓練相關規定。

（二）高雄市緊急醫療資訊整合中心（EMOC）成效

1. 109年1月至12月計監控68件災害事故、測試無線電設備7,975次，以確保本市緊急醫療救護通訊暢通。

2. 109年1月至12月協助本市急救責任醫院院際間轉診計2件、滿載通報次數2,503次及舉辦7場緊急醫療相關教育訓練，另監測國內外緊急醫療新聞計70件、疫情新聞計260件。

104年至109年EMOC任務辦理成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作項目 | 104年 | 105年 | 106年 | 107年 | 108年 | 109年 |
| 監控災難事件 | 20 | 29 | 31 | 18 | 57 | 68 |
| 無線電測試 | 8,515 | 8,869 | 9,303 | 7,238 | 9,420 | 7,975 |
| 協助急重症轉診 | 3 | 8 | 7 | 6 | 7 | 2 |
| 舉辦教育訓練 | 3 | 3 | 3 | 3 | 7 | 7 |
| 國內外緊急醫療  新聞統計 | 610 | 550 | 419 | 332 | 187 | 70 |
| 國內外疫情  新聞統計 | 220 | 235 | 143 | 217 | 228 | 260 |
| 急診滿載通報 | 5,860 | 4,836 | 5,784 | 6,233 | 7,354 | 2,503 |

（三）協助與監測本市各項活動救護事宜

1.109年1月至12月監視活動共44場次，包含「高雄市立鳳翔國民中學8周年運動會」、「2020校園無影腳~10人11腳競速大對決」、「愛‧sharing 2019.高雄夢時代跨年派對」、「2020年艾多美第4屆公益路跑」等。

2.109年1月至12月協助市府各項活動緊急救護派遣工作計23場，調派醫師6人次、護理師129人次、EMT救護員9人次及救護車9車次。

**四、市立醫療體系再造**

（一）市立醫院營運成果

1.9家市立醫院109年7月至11月營運成果與108年7月至11月同期比較：門診服務量1,054,680人次，較108年同期減少0.1%；」急診服務量79,443人次，較108年同期減少15.13%；住院服務量389,864人日，較108年同期減少0.25%。

2.109年度5家市立醫院委託民間經營收取權利金共計1億1,185萬8,863元，分別為市立旗津醫院233萬4,693元、市立小港醫院4,003萬1,250元、市立大同醫院4,683萬786元、市立鳳山醫院814萬3,084元及市立岡山醫院1,451萬9,050元。

（二）推動市立醫院改造

定期召開「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所屬市立醫院聯合管理中心委員會議」，確實督管各市立醫院營運績效及公共衛生政策執行成果。

（三）強化衛生所功能

1.擴充衛生所服務量能：於杉林區衛生所現址規劃增設牙科、眼科門診及營養師諮詢服務，提供更多元的醫療服務，109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牙科門診計服務1,324人次、眼科門診計服務613人次、營養師諮詢服務50人次。

2.衛生所辦公廳舍、設備充實與改善

(1) 爭取「衛生福利部前瞻基礎建設補助計畫-鳳山區第二衛生所建築物耐震補強工程計畫」，以強化建築物耐固性，提升為民服務品質，確保安全性。本工程已於7月21日竣工，8月11日驗收完成，衛福部109年10月6日衛部醫字第1091666287號函同意撥款(中央補助計4,321,910元；地方自籌計762,690元)並辦理結案。

(2) 爭取南部科學工業園區補助地方政府建設經費62萬2,603元，充實永安區、路竹區及岡山區衛生所設備，提升健康照護品質。

**五、老人免費裝置假牙**

（一）成立「高雄市老人免費裝假牙工作小組、審查小組及複審小組」。

（二）結合高雄市牙醫師公會及牙醫醫療機構共270家簽定執行口腔篩檢及假牙裝置契約，執行老人假牙篩檢、裝置業務。

（三）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已完成2,058位（一般老人1,391人、中低收老人667人）長輩裝置假牙。

**六、提升原民健康照護**

（一）結合醫學中心醫療資源，推動「醫療給付效益提升計畫（IDS）」、「原住民及離島地區醫療照護提升計畫」、「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充實原住民衛生所室醫療及遠距醫療硬體設備」、「原住民地區原住民就醫及長期照護資源使用交通費補助計畫」，以縮短城鄉醫療差距。

（二）健康醫療服務

109年1月至12月原住民區衛生所提供醫療門診服務5,821人次，巡迴醫療診療4,132人次，辦理成人篩檢計614人次，兒童篩檢計80人次；另就醫交通費補助1,619人次。

（三）衛教宣導及在職訓練

109年1月至12月辦理原住民公共衛生、防疫、菸酒毒與自殺防

治、長照等衛教宣導，計504場，共16,781人次參加。

（四）部落社區健康營造

輔導部落及社區健康營造中心，109年1月至12月實施疾病篩檢170人次，血壓監測4,882人次，辦理相關會議計107場次，辦理衛生教育宣導計113場、健康活動計324場次。

**七、強化醫療機構服務品質**

（一）醫政業務稽查：109年7月至12月受理陳情醫療廣告案件共66件；人民陳情案件共256件(含密醫15件)；開立189件行政處分書。

（二）醫療爭議調處：109年7月至12月受理88案，召開65場調處會議，調處成立28件。

（三）醫事審議委員會：109年7月至12月召開4次會議，審查70案。

**八、落實藥政管理**

（一）藥物管理

1.定期針對各類藥物系統性抽驗，109年7月至12月抽驗65件，藥物標示檢查2,383件。

2.109年7月至12月查獲不法藥物339件（偽藥1件、劣藥15件、禁藥26件、違規標示21件、其他違規276件）。109年7月至12月查獲69件藥物違規廣告（本市業者7件、其他縣市62件），業依法處分（罰鍰）違規業者或移請當地衛生局辦理。

3.109年7月至12月針對本市醫院、診所、藥局、動物醫院、販賣業等稽查管制藥品，實地稽查599家次，查獲違規23件。

（二）化粧品管理

1.109年7月至12月稽查化粧品業者478家次、標示1,157件。

2.109年7月至12月抽驗染髮劑、護手霜等市售化粧品共5件。

3.109年7月至12月查獲不法化粧品58件，其中本市業者58件(行政裁處58件)。

4. 109年7月至12月計查獲294件違規廣告(本市業者236件、其他縣市58件)，均已依法處辦。

（三）藥政管理

結合本市藥事公會宣導用藥安全觀念，提供諮詢，建立民眾健康自我藥事照護概念，109年7月至12月計辦理152場，參加人員共計11,522人次。

（四）稽查醫療用口罩

1.本市自109年9月份起由衛生局、警察局及民政局聯合訪查，第一波啟動「非藥商販售不合法口罩訪查計畫」、第二波啟動「合格藥商販賣口罩」，共計查訪31,457家，查獲計13件違規販售醫用口罩、2家藥局分裝販售醫用口罩、2款一般口罩疑似宣稱醫療效能及本市4家業者外盒標示違規等情事。

2.針對醫療口罩販售高風險場域(市場、黃昏市場、假日攤集場、夜市、文具店、五金行、雜貨店及超商（市）)規劃重點稽查，共計稽查1212家次，查獲違規2件，並依法裁處，另針對藥局(商)共計稽查1941家次，查無違規情事。

**九、強化食品衛生安全**

（一）加強食品抽驗

1.抽驗市售蔬果、花草茶及農產加工品計146件，檢測農藥殘留，11件不符規定，不合格率7.5%，不合格案件其中1件為本市業者無法提供來源已依法處辦，9件外縣市業者移由轄管衛生局或所轄機關辦理，1件本府衛生局辦理中。

2.抽驗市售禽畜肉、蛋品、水產品計484件，檢測動物用藥殘留及129項農藥殘留，其中1件雞蛋及2件水產品檢出動物用藥與規定不符，2件已移所在地轄管機關辦理，1件本市業者無法提供來源，本府衛生局依法處辦。

3.抽驗學校自設廚房餐盒及食材計94件皆與規定相符。

4.抽驗中元、中秋、冬至年節等應節食品計213件，其中3件節慶食品與規定不符，除飭請販賣業者下架該批違規產品，本市業者已依法裁處，外縣市供應商則函請所在地衛生局處辦。

5.抽驗其他食品(穀豆類及其加工品、飲冰品、調味醬料、農產加工品及即食餐盒等)計1,299件，不合格52件，不合格率4%，除飭請販賣業者下架該批違規產品，本市業者已依法裁處，外縣市供應商則函請所在地衛生局處辦。

（二）強化食品業管理工作

1.109年7月至12月份因應新冠肺炎配合中央防疫政策，下半年度完成公告業別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符合性查核共42家食品工廠；109年7月至12月稽查轄內工廠328家次，初查合格276家次，不符規定52家次，經限期改正後複查皆合格。執行177家次食品製造業者追溯追蹤及164家次製造業者一級品管查核，經複查後均已合格在案；執行食品輸入業者283家次追溯追蹤233家次之一級品管查核，結果均符合規定。

2.加強觀光景點、觀光夜市餐飲攤商及餐廳等餐飲業衛生稽查，109年7月至12月共稽查3,206家次，初查合格3,062家次，不符規定144家次，經限期改正後已複查改善完成。

3.109年7月至12月辦理持證廚師再教育衛生講習，結合各餐飲公(工)會共同辦理餐飲從業人員持證衛生講習24場，計2,734人次。

4.餐飲分級管理現況與規劃

109年計有318家餐飲業者通過餐飲優良分級評核(優級283家，良級35家)。業於109年12月29日舉辦授證典禮，表揚優良業者。

（三）落實加水站稽查輔導工作

1.109年7月至12月抽驗市售加水站之盛裝水，檢驗重金屬(砷、鉛、汞、鎘)計298件，檢驗結果全數符合規定。

2.辦理加水站衛生管理人員教育訓練及講習4場，計329人次參加。

（四）食品衛生宣導

針對不同族群需求辦理食品衛生安全宣導，109年7月至12月辦理86場，約6,730人次參加。

（五）因應110年含萊克多巴胺進口豬肉之稽查工作

為因應110年起開放含萊克多巴胺之國外豬肉品之進口流通及豬肉原產地之標示新制規定，本府衛生局已於109年9月至12月起擴大完成本市各類食品業者計17,824家之含豬肉及其可食部位食材之產地標示輔導措施。

**十、建立優良檢驗品質**

（一）提升檢驗服務量能與品質

1.通過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F）食品化粧品環境測試領域認證874項與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食品藥粧領域認證1142項。

2.參加TFDA、英國食品分析能力評價體系（FAPAS）等辦理檢驗能力績效測試，提升檢驗品質與公信力。完成26場次。

（二）創新檢驗技術量能

109年新增儀器設備：全自動微生物鑑定系統(VITEK 2 COMPACT 60)、酵素免疫分析儀(ELISA reader)、手提式純鍺偵測器等，期能提升檢驗量能。

（三）為民服務檢驗績效

1.免費提供食品殺菌劑（過氧化氫）、著色劑（皂黃三合一）、化粧品美白劑（汞）DIY簡易試劑供市民自行篩檢。

2.受理民眾、業者委託付費檢驗，109年7月至12月申請112件，歲入挹注306,800元。

3.配合食品藥物管理署專案計畫、中央委辦計畫、中央對地方聯合分工、本府食品安全專案小組聯合稽查暨本府衛生局食品安全抽驗計畫等，109年7月至12月執行績效如下表：

| 檢驗項目 | 件數 | 項件數 | 不合格件數 | 不合格率 |
| --- | --- | --- | --- | --- |
| 市售蔬果農藥殘留 | 226 | 86,066 | 22 | 9.7% |
| 禽畜產品中殘留農藥 | 185 | 23,865 | 0 | — |
| 動物用藥殘留檢驗 | 599 | 29,588 | 3 | 0.5% |
| 食品添加物、食品容器包裝檢驗及其他化學成分 | 837 | 4,493 | 27 | 3.2% |
| 食品微生物 | 518 | 1,252 | 16 | 3.1% |
| 基改黃豆及摻偽檢驗 | 54 | 474 | 0 | — |
| 水質食品中重金屬 | 306 | 1,171 | 1 | 0.3% |
| 包盛裝飲用水溴酸鹽 | 55 | 55 | 0 | — |
| 真菌毒素 | 46 | 101 | 3 | 6.5% |
| 營業衛生水質 | 1,755 | 3,510 | 16 | 0.9% |
| 中藥製劑及健康食品摻加西藥檢驗 | 3 | 696 | 1 | 33.3% |
| 食品摻西藥檢驗 | 95 | 22,040 | 0 | — |
| 化粧品防腐劑、抗菌劑等 | 20 | 80 | 1 | 5.0% |
| 化粧品微生物 | 70 | 280 | 0 | — |

4.為因應美豬開放進口，落實本市擴大肉品查驗政策，本府衛生局109年9至12月加強檢驗市售肉品乙型受體素21項，包含進口及國產牛肉及豬肉，9至12月共計檢驗牛、豬263件(自檢260件，委外3件)，5,523項次，檢出萊克多巴胺18件，均與規定相符。

5. 執行中央委辦計畫檢驗電子煙中尼古丁，抽驗來源包括南區各縣市衛生局、警檢調單位及本府衛生局藥政科自行抽驗檢體，共計檢驗364件，檢出陽性322件，已移送藥政科辦理後續裁處。

（四）擴大檢驗服務範圍

1.產官學共組「食品安全實驗室策略聯盟」，建置「食安檢驗資訊服務平台」，成員間互為「協力實驗室」以確保檢驗服務不中斷。另為因應明年美豬開放進口，執行本市擴大肉品查驗政策，本府衛生局亦於109年10月6日與本市食品安全實驗室策略聯盟中有意願且通過相關認證的四間民間實驗室簽署「加強查驗進口肉品含萊克多巴胺殘留容許量合作備忘錄」(MOU)，啟動產官檢驗合作與交流機制，擴大檢驗量能，共同為民眾食安健康把關。

2. 109年賡續登錄為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外銷水產品登錄試驗室，登錄項目包含食品微生物類、動物用藥類、食品添加物類、食品摻偽類等28項，擴大檢驗服務範圍。

3. 本府衛生局榮獲SNQ國家品質標章-醫療週邊類-公益服務組「檢驗用心，杜絕黑心，食在雄安心」認證。

**十一、重視預防保健**

（一）兒童健康管理

1.109年7月至12月辦理新生兒聽力篩檢9,233人，初篩率達99.09%。

2.辦理0歲至3歲兒童生長發展篩檢，109年7月至12月0歲至3歲兒童生長發展篩檢20,369人，疑似異常96人，通報轉介78人，待觀察18人。

3. 4歲及5歲學齡前兒童視力篩檢及異常個案追蹤矯治，共篩檢45,496人，未通過5,716人，複檢異常4,666人，異常個案轉介矯治追蹤率100%。

4.辦理「12歲以下身心障礙兒童口腔照護計畫」服務，本市符合資格者共2,827人，參加本計畫合作醫療院所計124家，109年7月至12月提供口腔保健服務計1,264人次。

（二）婦女健康照護

1. 本市營造婦女友善醫療環境醫療院所計29家，通過認證之母嬰親善醫院計23家，至109年12月輔導法定公共場所哺（集）乳室共220家。
2. 提供新住民生育保健服務
3. 提供新住民產前、產後、優生保健、生育調節及其子女之健康照護與正確保健知識，依據「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計畫」，宣導設籍前未納健保之新住民懷孕婦女規律產檢，109年7月至12月計有219案次接受補助。
4. 新住民生育健康個案管理，109年7月至12月外籍配偶個案建卡管理人數47人，大陸籍配偶個案建卡管理人數24人。

（三）勞工健康管理

1. 109年7月至12月訪查輔導事業單位執行一般健檢及特殊健檢，計106家次。
2. 109年7月至12月移工定期健康檢查備查23,204人，不合格者計177人，不合格率0.76%。

109年7月至12月與108年同期外籍勞工健康檢查統計

| 項目  國籍 | 下半年度 | | 不合格人數（%） | |
| --- | --- | --- | --- | --- |
| 109年 | 108年 | 109年7-12月 | 108年7-12月 |
| 泰國 | 1,026 | 1,172 | 10（0.04%） | 17（0.07%） |
| 印尼 | 9,061 | 8,838 | 61（0.26%） | 65（0.27%） |
| 菲律賓 | 6,850 | 6,984 | 57（0.25%） | 63（0.26%） |
| 越南 | 6,267 | 7,335 | 49（0.21%） | 80（0.33%） |
| 合計 | 23,204 | 24,329 | 177（0.76%） | 225（0.93%） |

（四）中老年病防治

1. 「108年慢性病管理服務模式試辦計畫-分項2成健異常個案追蹤管理」已於109年11月30日辦理完竣，於本市5個行政區，共計28家診所合作，針對成健異常個案進行為期半年收案管理，收案管理計1,140人，完成追蹤管理者979人。
2. 109年與醫師公會、醫院及衛生所合作，辦理慢性病教育訓練18場次，共計1,699人參與。
3. 結合千禧之愛基金會於本市20個行政區中之7-11門市辦理代謝症候群及高血壓衛教宣導，提供腰圍、血壓量測服務，約有600名民眾參與。
4. 為提升本市糖尿病照護人力，辦理糖尿病共同照護網醫事人員專業知識考試，本年度共辦理15場，共有347人報名，及格人數258人，及格率為84.9%。
5. 為提升本市民眾對高血壓、辨識腦中風、因應氣候變遷及代謝症候群防治之健康識能，與社區院所及團體辦理衛教活動，共計辦理111場次，約7,875人參與。

（五）癌症篩檢服務

1. 積極強化癌症健康篩檢便利網絡結合轄區1‚039家醫療院所，提供民眾可近性及便利性癌症篩檢、諮詢及轉介服務。
2. 109年1月至12月四癌(子宮頸抹片、乳房攝影、糞便潛血檢查及口腔黏膜檢查)篩檢服務計534,347人，發現陽性個案23,468人(108.10.1至109.9.30)，確診癌前病變6,592人及癌症1,544人。
3. 辦理癌症防治相關宣導及活動

109年辦理癌症防治教育訓練或說明會議共32場、癌症篩檢宣導活動或記者會共13場、電視廣播3檔次、戶外廣告播放4,500檔次及衛生所外牆13面。

**十二、推展健康生活圈**

（一）營業衛生管理

1. 109年7月至12月與108年同期營業衛生稽查及改善家次：

| 行業別 | 109年現有家數 | 稽查家次 | | 輔導改善次數 | |
| --- | --- | --- | --- | --- | --- |
| 109年  7-12月 | 108年  7-12月 | 109年  7-12月 | 108年  7-12月 |
| 旅館業(含民宿) | 514 | 305 | 347 | 19 | 17 |
| 浴室業 | 39 | 149 | 200 | 8 | 26 |
| 美容美髮業 | 1,671 | 551 | 625 | 140 | 140 |
| 游泳業 | 83 | 285 | 307 | 26 | 17 |
| 娛樂場所業 | 120 | 95 | 95 | 17 | 22 |
| 電影片映演業 | 12 | 4 | 4 | 0 | 0 |
| 總計 | 2,439 | 1,389 | 1,578 | 210 | 222 |

1. 109年7月至12月完成浴室業及游泳業124家水質抽驗計1,759件，其中16件未符合衛生標準，浴室業不合格率2.05%，游泳池不合格率0.28%，經輔導複檢後均已合格。
2. 109年7月至12月辦理六大業別營業衛生自主管理人員研習會5場次，共計874人參訓。

（二）社區健康促進

1. 營造健康支持性環境

1. 為提升市民運動氛圍，招募及培訓社區健康活動種子師資，於7月至9月辦理3場種子師資培訓，培訓師資共計137人，並推播社區民眾運動識能共95場。
2. 本市38區共規劃76條健走路線，輔導衛生所於健走路線辦理行銷活動，鼓勵民眾參與及運用，共辦理47場計3,625人次參與。

2.社區健康營造推廣

輔導10家衛生所結合轄區19個社區共同辦理社區健康營造推廣方案，以代間融合方式推廣高齡/失智友善識能、社區關懷、高齡志工服務、慢性病防治及事故傷害防制等議題，各項健促活動計430場26,513參與人次。

3. 職場健康促進活動

109年7月至12月協助58家小型職場運用「職場健康促進表現計分表」，自我檢視職場健康促進表現狀況，並提供諮詢及服務。

1. 老人健康促進
2. 109年1-12月共提供 30,405位65歲以上長者衰弱評估服務，評估異常為衰弱前期2,467人(轉介559人)，衰弱期375人(轉介119人)，有憂鬱風險248人(轉介87人)，共轉介765人。篩檢出衰弱前期者與衛生所樞紐計畫(hub)連結，轉介至社區據點接受相關健康促進服務，如運動班、長者共餐據點、營養諮詢；衰弱者則由衛生所轉介長照中心提供延緩失能方案等後續服務。
3. 109年1-12月辦理長者健康促進站40班計118期，每期為12週運動課程，計1,716人參與，服務18,735人次。課程中融入社區公園體健設施運用及社區健走活動，體健設施使用107次，社區健走活動共111次。運動班長者滿意度達90%，課程前後肌力進步率26.2% (以睜眼單腳站立及30秒起坐進行評估)，30秒起坐進步率19.7%，衰弱評估進步率11.1%(課程前後評估)。長者社團共開辦40個，提供營養、認知、慢性病管理、用藥安全及社會參與活動，接受社團服務之長者共27,556人次。
4. 109年辦理市民失智症預防及失智友善識能相關宣導，結合社區單位、學校、機關行號等，進行失智友善天使與組織招募培訓，預防失智症並協助社區中的失智者，共辦理678場失智友善宣導及培訓，50,793人次參與，招募9,081名失智友善天使及148家失智友善組織。
5. 109年共辦理142場長者社區團體營養教育，輔導49家長者共餐據點，辦9場社區營養照顧人員培訓課程，並於美濃區、阿蓮區、杉林區、內門區、梓官區、林園區、甲仙區、六龜區等8區衛生所開辦營養門診，本年度共提供1,042人個別營養諮詢，另提供個案各項健康照護資源轉介。
6. 高齡友善城市及社區
7. 109年召開2次本市高齡友善推動小組會議，針對高齡友善城市八大面向自評指標修訂及自評、行動方案之修正等項進行討論。為瞭解本市長者對高齡友善行動計畫知曉度及使用滿意度，辦理5場高齡友善座談會，共有長者及家屬63人參加，發現長者對於部分行動計畫感受度較低或認為需再加強，針對新增的需求也研擬修正，並透過高齡友善推動小組由本府相關局處規劃執行。
8. 輔導本市7家衛生所及2家市立醫院推動國民健康署高齡友善社區計畫：
9. 辦理高齡友善商店招募，鼓勵商家提供高齡友善資訊及服務，如結合賣場、藥局在服務環境面及設備面能考量長者或失智長者需求，在櫃檯改設為穩固桌子及敬老椅，俾利長者填寫資料及諮詢，於服務台提供高齡友善、失智預防、長者防跌、高齡營養等衛教單張，提供放大鏡、賣場動線標示，共計 42 處。
10. 鼓勵長者加入志工服務，109年辦理高齡志工教育訓練18場，針對高齡志工專長媒合就業服務計37人。
11. 輔導衛生所結合社區辦理代間融合長者健康促進活動共23場計3,399參與人次。
12. 結合衛生所、醫院推動社區關懷互助行動活動，辦理生命關懷友善系列講座，提升長者臨終法律認知共20場計2,425人參加。
13. 輔導衛生所參與國民健康署「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透過高齡友善環境的營造與改善，高齡友善服務的設計與規劃，提供長者在地健康照護服務。109年衛生所認證率92.1%，109年持續輔導108年通過認證之8家衛生所進行改善，並新增5家衛生所申請認證(3家原民區衛生所-桃源、茂林、那瑪夏為新認證，美濃與田寮所為屆期再認證)，預計110年認證率達100%。
14. 輔導全市38區衛生所提出轄區高齡友善行動方案，由衛生所協助轄區長者活動場所的權管單位提升高齡友善識能，在規劃長者空間或服務時融入高齡友善概念。109年共結合區公所、農會、關懷據點、教會等改善長者活動場域安全性共96處，包含活動中心廁所照明、防滑、設施指引動線、地面高低差、空調設施、休息區或扶手座椅等，並於該處所辦理高齡宣導活動或講座，促進長者了解動線改善及鼓勵多參與社區活動。
15. 積極宣導長者事故傷害防制，透過社區活動、醫療院所候診區及機關單位跑馬燈等方式，宣導預防一氧化碳中毒及緊急處理、高齡者交通安全，共辦理222場計14,296人次參與。

**十三、社區心理衛生服務**

（一）全面性策略

1. 定點心理加油站提供民眾免費諮商服務計1,182人次。
2. 心理健康宣導：心理健康暨自殺防治講座計86場/4,334人次參與。廣播、新聞稿發布計9場次(則)。鄰里長、里幹事自殺守門人宣導計891里。
3. 致命性自殺工具防治：與連鎖超市及大賣場合作推動「木炭安全上架」，查核宣導計317家；農藥行訪查及宣導計120家；公寓大廈宣導及訪查計222家； 47條水域張貼「珍愛生命」警語。
4. 新冠肺炎防疫期間提供「防疫調適護心招」文宣海報、懶人包及短片，以跑馬燈、電視牆及電臺等宣導，促進心理調適。109年7月至12月為減少民眾及防疫一線工作人員其心理壓力，規劃辦理心理衛生電台宣導共計8場次；衛教宣導共計12場次，657人次參與；電影賞析共計2場次，191人次；減壓團體共計16場次，206人次，期消弭此嚴重疫情事件所帶來負面的心理衝擊，強化心理韌性，俾利恢復正常及平靜的情緒狀態及日常生活。

（二）選擇性策略

109年7月至12月透過市立醫院、各衛生所提供65歲以上高風險老人憂鬱篩檢服務計15,723人（占老年人口數之3.6%），篩檢高危險群計317人，提供後續關懷及資源連結。

（三）指標性策略

1. 109年7月至12月（截至109年12月29日自殺防治通報系統資料）自殺通報計2,433人次，提供關懷訪視服務，自殺方式以「鎮靜劑安眠藥」最多；自殺原因以「憂鬱傾向」最多；依據衛生福利部提供109年1月至10月本市自殺死亡計368人，較去年同期減少73人，其中男性251人（68.2%）、女性117人（31.8%）；年齡層以「45-64歲」152人最多；死亡方式以 「上吊」122人最多。
2. 109年7月至12月本中心接獲轉介重大疫情心理關懷電訪服務共計13人，其中居家檢疫8人，一般民眾5人。提供關懷訪視共計46人次，主要反映問題為「焦慮」最多，主要提供處遇為「同理支持」。

(四）藥癮戒治服務

本市指定藥癮戒治機構共18家，替代治療執行機構共19家，其中丁基原啡因替代治療診所共5家；衛生福利部109年藥癮治療費用補助方案由本府衛生局代審代付，7月至12月累計替代治療補助人數共計1,446人，藥癮治療費用補助共計4,877人次。

(五）精神衛生末段服務

1. 社區精神個案照護109年7月至12月共計照護19,459人，完成訪視追蹤89,338人次。
2. 轉介社區關懷訪視員109年7月至12月共計開案1,792人，提供關懷服務達6,551人次。
3. 強化社會安全網策略三109年7月至12月共計服務744人，提供關懷服務11,405人次。
4. 109年7月至12月精神照護個案中具有嚴重病人身分共計1,079人，由本府衛生局協助指定公設保護人，共計41案。
5. 醫療機構精神病人社區照護品質提升計畫，109年7月至12月共計開案224人，提供電訪365人次，居家訪視106人次。

(六）營造優質無菸環境，推動菸害防制工作

1. 營造無菸環境及菸害防制宣導
2. 109年12月10日預告公告本市26所學校通學步道自109年1月1日起為全面禁止吸菸場所，國小20所、國中5所及高中職4所。
3. 結合辦理「高雄市第十屆原住民區部落健康盃系列競賽活動」，為使原住民能了解菸害相關健康知識，以運動及藝文活動替代吸菸、飲酒..等不良生活習慣，培養正當健康的休閒活動，藉由活潑的菸害衛教活動，提升自我健康意識，活動於109年9月12、13日在茂林區茂林里多功能活動中心及茂林國中辦理，共1,580人次參與。
4. 辦理觀光夜市無菸環境宣導快閃活動，於109年9月25日結合凱旋青年夜市及六合觀光夜市，邀請108年無菸青春閃亮亮熱舞競賽獲獎團體進行無菸快閃表演。
5. 跨局處結合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南區養護工程分局於109年7月2日至「國1北上往國10西向匝道改善工程（橋梁段拓寬與耐震補強）暨國10主線配合改善工程（匝道匯入區段）」工地舉辦「攜手共同守護健康~共創優質健康職場」工地無菸檳酒宣誓記者會，由本府衛生局及高雄榮民總醫院工作團隊到工地，提供戒菸服務、口腔癌及大腸癌篩檢及酒癮治療與心理健康篩檢的諮詢服務，守護勞工朋友健康，統計共有23人填寫菸檳酒認知暨心情溫度計問卷、接受戒菸衛教13人、口腔癌篩檢9人及大腸癌篩檢4人。
6. 辦理本市38區社區及職場菸害防制宣導，7-12月計290場，宣導19,645人次，並在捷運車廂、捷運左營站燈箱、公車車體、台鐵區間車車廂、環保局清潔車、廣播電台等媒介宣導超過700檔次；辦理幼兒園「無菸雄健康．照顧你我他」著色徵圖比賽，共14,576件作品參加及人氣王票選活動，共獲得7,739個讚；印製31,658份「拒菸報報」分送246所國民小學供學童閱讀，後續辦理「拒菸圖文心得感想甄選活動」，共532人參加；辦理國中的菸害防制(電子煙)創意海報競賽，共100件作品參賽、高中職的拒絕菸品(電子煙)潮T設計競賽，共158件作品參賽；推動無菸校園共計21所學校參與。
7. 109年11月28日於棧貳庫KW2旋轉木馬海側廣場，辦理「創意潮T閃亮亮 拒菸成果我在行」菸害防制成果發表會暨頒獎典禮，表揚109年菸害防制宣導競賽、績優無菸校園、全球無菸醫院國際金獎、績優無菸醫院、績優戒菸衛教師，及戒菸服務績優職場，共82名優秀得獎者及16家得獎單位。
8. 維護無菸環境：結合警政、教育單位例行稽查、專案稽查、聯合稽查及檢舉稽查，加強業者自主管理及嚇阻青少年吸菸。109年7月至12月共執行稽查12,443家，開立385張行政裁處書。
9. 戒菸共同照護網服務

結合472家合約醫療機構推動二代戒菸服務，109年7月至12月二代戒菸使用人數12,747人；使用戒菸專線計609人(2,978次)；辦理社區及職場戒菸班9班，共72人參加，6週點戒菸成功率85%；辦理戒菸衛教師課程共4場次，計242人。

**十四、推動長期照護計畫**

* 1. 成立長照專責機構及業務整併

本市於109年1月1日將原分工於社政與衛政長期照顧服務相關業務進行整合，成立「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作為本市長照服務單一窗口，以有效管理服務流程及照護品質，落實以個案及家庭為中心之全人照護，讓本市成為安心老化的居住城市。且更首創於各區衛生所設置38個長期照顧管理中心(38個長照分站)，提供民眾就近及便利申請服務。

* 1. 長期照顧服務

1.居家式服務

（1）居家服務：本市居家式長照機構設立計190家，其中179家為居家服務特約單位，總計服務26,034人、8,262,899人次。

（2）專業服務：共佈建162家特約單位，總計服務13,574人、30,677人次（服務成果含社區式專業服務）。

（3）居家護理所：本市立案居家護理所計86所，每年進行督導考核與配合衛生福利部評鑑，以提升照護品質。

（4）喘息服務：共佈建323家特約單位，總計服務27,458人、89,689人次。

2.社區式服務

（1）配合中央政策1里1處C級巷弄長照站佈建(本市891里)，109年11月止完成295處，其中醫事C90處、關懷C178處、文健站27處。服務內容包含健康促進、社會參與、共餐、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計畫、關懷訪視及電話問安等服務，計服務2,753人。

（2）本市社區式長照機構已設立日間照顧中心49家(47學區)、小規模多機能8家、團體家屋2家、家庭托顧29家，將依衛生福利部積極佈建一學區一日照政策目標，提供社區長輩多元性日間照顧服務(本市應完成91學區日照目標數)。

3.機構住宿式服務

（1）截至109年12月止，ㄧ般護理之家66家、住宿式長照機構1家，分布在20個行政區，開放床數共計4,967床(ㄧ般護理之家4,798床、住宿式長照機構169床)、現住住民共計4,256人(ㄧ般護理之家4,213人、住宿式長照機構43人)，ㄧ般護理之家收住率87%、住宿式長照機構收住率25.4%。

（2）採無預警查核機構設置標準及照護品質，並依稽查結果，輔導機構限期改善或依法裁罰。

（3）每年辦理督導考核，請本府消防局及工務局，配合查核建築物公共安全等作業。

（4）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減少照護機構住民至醫療機構就醫方案」，共計有27家機構特約(一般護理之家26家、住宿長照機構1家)。

（5）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護理之家機構改善公共安全設施設備補助計畫」已完成電路設施汰換1家、寢室隔間置頂3家、119火災通報裝置64家、自動撒水設備3家。

（6）109年1月至8月辦理衛生福利部「108年度住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補助方案」，計受理5,702件申請案，達本市推估人數100%，執行總金額為新臺幣2億9,924萬6,400元，執行率96%。

（7）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住宿式服務機構品質提升卓越計畫」，共計61家機構參與(92.4%)。

4.社區整體照顧體系：社區整合服務中心提供個案管理服務，以個案照顧實際需求，連結社區型或居家型態服務，滿足個案多元需求，107年46家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108年52家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109年12月31日止佈建54家。

5.交通接送服務

（1）社區式服務交通接送：共計70家特約單位，提供長照需求者順利往(返)社區式服務類長照機構。截至109年12月總計服務260,816人次。

（2）交通接送服務：佈建14家特約單位無障礙計程車共161輛、復康巴士156輛及長照交通車7輛提供服務。截至109年12月止總計服務242,879人次。

6.營養餐飲服務：協助失能者無法外出用餐之不便及補充居家服務失能者備餐服務之不足，補助低收及中低收入失能者送餐服務之膳食，以減輕其經濟負擔，目前特約單位共計72家。109年度總計服務2,232人、服務486,740人次。

7.輔具服務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補助作業：109年2月起，本市推動輔具服務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代償墊付制度，輔具代償墊付特約廠商共佈建327家特約單位；含台南市84家，屏東縣市31家，總計服務8,553人、21,566人次。

* 1. 失智照護服務

建構完善失智照護網絡提升社區服務量能，讓失智個案及家屬就近獲得服務。109年共設置9處失智共同照護中心及52處失智社區服務據點，以滿足失智個案不同階段的照顧需求，109年共照中心服務7,934人(含新增確診2,063人)、失智據點服務1,054位個案、539位照顧者。

* 1. 醫院出院準備無縫銜接長照服務

為使住院民眾安心返家，本市積極推動「出院準備無縫接軌長照服務」，以「入院即評估、出院前即銜接服務」，使長輩獲得長照服務的時間縮短為4天；本年度有27家醫院推動，108年共服務2,948人、至109年計服務3,088人，較去年同期成長10.6%。

* 1. 長期照護創新服務-居家安寧服務計畫

為強化居家安寧服務量能，建立七大網絡由主責醫院培植居家護理所照護能力，並建構社區藥局提供1、2級管制藥品與諮詢，減少案家奔波，讓末期病人順利返家接受安寧，實現在家善終。現有34家居家護理所特約、共同推動，至109年共服務5,032人。

* 1. 家庭照顧者服務

1.喘息服務：為減輕主要照顧者的負荷並提升生活品質，予提供多元的喘息服務方案，共佈建323家特約單位，總計服務27,458人、89,689人次。

2.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109年辦理衛福部家庭照顧者支持性服務創新型計畫，佈建資源整合中心1處，輔導7處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據點。截至109年12月底個案管理服務422人，居家照顧技巧指導108人次，照顧技巧訓練36場646人次，紓壓活動34場607人次，支持團體97場1,020人次，心理協談176人次，臨時替代服務215人次及志工關懷1,178人次。除提供原來八大項服務外，另發展具在地特色之家庭照顧者創新型服務，如「喘息咖啡」、「友善商家」、「E化服務」及「溫馨小站」等，共服務4,735人次。

* 1. 長照人力培訓

1. 專業人員訓練

（1）為提升長期照顧管理人員服務品質，針對該等人員進行相關訓練及個案研討，增強新進人員對於長照的認識，及提升在職照顧管理專員之專業知能。

（2）109年1-12月共完成新進照顧管理專員Level I計17名完訓、專業教育訓練課程12場次及個案討論會83場次。

1. 照服員人力需求與培訓

（1）109年接受各類服務比率推估需求(現況)量，照顧服務員人力應為7,046人（居家式4,496人、社區式486人、機構式2,064人），盤點目前提供服務的照顧服務員6,925人(居家式4,496人、社區式365人、機構式2,064人）推估尚需增加121人。

（2）積極辦理照顧服務員人力培訓：至109年12年底共開訓62班(1,988人)，結訓62班(1,976人)。

(3) 106年12月11日由本府衛生局與輔英科技大學、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及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簽署產學合作意向書，學生於在校期間修畢照服員訓培訓課程，即發照顧服務員結業證明書，以充實照顧人力之不足；109年度計46名學生取得結業證明書。

* 1. 宣導活動

1.透過轄區衛生所結合轄區里鄰長、學校及社區辦理長照服務及1966專線宣導；109年共完成316場次，13,391人次參與。

2.結合高雄廣播電台製作長照2.0系列節目，用淺顯易懂的談話方式，讓市民對長照服務更清楚，109年共完成31場次。

* 1. 強化偏遠地區（含原民）長照服務

1.積極推動偏遠地區照管中心分站業務，包括六龜、甲仙、田寮及桃源、茂林及那瑪夏區，由轄區衛生所為中心，透過資源盤點及人口普查，整合轄區社衛長照資源照護網絡，並連結內外部資源合作及溝通，促進長期照護資源輸送之可近性及便利性。

2.統計成果：長照服務人數109年1月至12月底1,061人；另平均長照服務涵蓋率57.51 %。

* 1. 身心障礙相關業務

1.109年1月至12月身心障礙者醫療輔具及費用補助人數745人，核銷7,999,553元。

2.審查身心障礙鑑定量計28,274件，並受理本市民眾居住地鑑定665案及外縣市委託本市34案。

3.身心障礙者醫療整合門診計畫，除本市3家醫學中心持續辦理外，新增6家醫院(義大醫院、市立聯合、市立大同、市立小港、市立旗津、市立岡山)加入服務。